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楊淑羽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3
傳真：(02)29602334
電子信箱：ar962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0923712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MED8VX）

主旨：檢送「109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課程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2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74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，培訓認證課程相關報名及開課時間請參閱附件。

三、若對該計畫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「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計畫」蔡幸妏小姐(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轉178；電子信箱：m10703006@mail.nutn.edu.tw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2/04 15:29:19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